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ncord New Energy Group Limited
協合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2)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佈

Concord New Energy Group Limited(協合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全年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經審閱綜合全年業績。

*僅供識別

綜合損益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註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1,035,967	1,785,166
服務成本及銷售成本		(643,752)	(1,266,974)
毛利		392,215	518,192
其他收入	3	43,593	49,189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4	72,023	130,839
銷售費用		(530)	(6,992)
管理費用		(179,018)	(167,728)
財務成本	5	(184,903)	(141,677)
應佔合營企業收益，淨額		102,940	73,445
應佔聯營公司收益，淨額		24,246	19,366
除所得稅前溢利		270,566	474,634
所得稅開支	6	(63,948)	(13,018)
本年度溢利		206,618	461,616
溢利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200,036	457,815
非控制性權益		6,582	3,801
		206,618	461,616
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之每股盈利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每股基本盈利	7(a)	2.33	5.32
每股攤薄盈利	7(b)	2.33	5.30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	<u>206,618</u>	<u>461,616</u>
其他全面（開支）/ 收益：		
<u>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貨幣匯兌折算差額	<u>(11,239)</u>	<u>6,654</u>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 收益，扣除稅項	<u>(11,239)</u>	<u>6,654</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195,379</u>	<u>468,270</u>
全面收益總額歸屬：		
本公司擁有人	<u>188,816</u>	<u>464,593</u>
非控制性權益	<u>6,563</u>	<u>3,677</u>
	<u>195,379</u>	<u>468,270</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附註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171,794	4,259,254
土地使用權		355,001	232,948
無形資產		1,004,608	1,067,51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81,386	280,975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1,396,107	1,294,35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4,726	4,826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9	140,377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92,334	496,868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9,100	-
遞延稅項資產		33,256	24,791
		11,098,689	7,661,530
流動資產			
存貨		50,269	81,447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9	1,227,743	1,157,90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97,837	884,401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5,100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8,250	99,204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354,167	782,89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4,280	43,94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011,294	1,891,277
受限制存款		99,509	-
		3,708,449	4,941,079
歸類為持有待售附屬公司之資產	10	-	1,736,740
		3,708,449	6,677,819
資產總額		14,807,138	14,339,349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3,575,599	3,060,785
其他借款		1,380,555	-
應付債券		299,324	199,451
合營企業之貸款		-	40,500
遞延稅項負債		3,900	4,463
遞延政府補助		24,136	20,267
項目建造之應付款項		652,033	-
		5,935,547	3,325,466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附註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1	1,644,387	3,600,452
項目建造之應付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09,986	729,183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3,502	12,632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13,471	79,132
銀行借款		513,246	365,875
其他借款		28,120	-
應付稅項		3,733	11,321
		<u>3,616,445</u>	<u>4,798,595</u>
歸類為持有待售附屬公司之負債	10	-	989,538
		<u>3,616,445</u>	<u>5,788,133</u>
負債總額		<u>9,551,992</u>	<u>9,113,599</u>
流動資產淨值		<u>92,004</u>	<u>889,686</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1,190,693</u>	<u>8,551,216</u>
資產淨值		<u>5,255,146</u>	<u>5,225,750</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2	75,164	75,645
儲備		5,082,632	4,994,632
		<u>5,157,796</u>	<u>5,070,277</u>
非控制性權益		97,350	155,473
權益總額		<u>5,255,146</u>	<u>5,225,75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統稱包括所有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詮釋」））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而編製，且已就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重估作出修訂。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下述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	信息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	未確認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確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2014-2016 之一部分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年度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之適用對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及 / 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 分類資料

(a) 業務分類

管理層已根據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所審閱及於作出策略性決定時採用之內部報告作運營分類。

本公司主要經營決策者從產品及服務角度分析業務。本集團按出售產品或提供服務之性質確定業務組織。主要經營決策者分別檢查分項業務之經營成果及財務架構，因此，每一個業務單元（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被認為為一個經營分類。此類具有類似經濟特徵及出售類似產品或提供類似服務之運營分類分為下述報告分類：

- 發電業務分類 — 運營附屬公司之風力及太陽能發電電廠，生產電力出售予外部電網公司，並投資於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電廠；
- 設計、採購、施工及設備製造分類 — 提供技術及諮詢服務，取得可再生能源行業之資源，承攬電廠項目之電力工程及建設；及
- 其他分類 — 電廠運行及維護服務，提供融資租賃服務及能源互聯網服務。

本公司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經調整息稅前盈利之計量評估運營分類之表現。該計量基準不包括來自運營分類之非經常性收入及開支之影響。

集團分類間銷售及轉讓參考以當時現行市價向獨立第三方進行銷售所採用之售價進行。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發電業務 人民幣千元	設計、 採購、施工及 設備製造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分類總計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類收入						
售予對外客戶*	717,548	235,817	82,602	1,035,967	-	1,035,967
集團分類間銷售	-	1,386,271	46,306	1,432,577	(1,432,577)	-
	<u>717,548</u>	<u>1,622,088</u>	<u>128,908</u>	<u>2,468,544</u>	<u>(1,432,577)</u>	<u>1,035,967</u>
分類業績	467,153	(107,703)	10,486	369,936		369,936
不予分配之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72,023
不予分配之收入						6,438
不予分配之開支						(15,565)
財務收入						22,637
財務成本						(184,903)
除所得稅前溢利						270,566
所得稅開支						(63,948)
本年度溢利						<u>206,618</u>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分類資產	12,210,238	2,172,713	360,602	14,743,553		14,743,553
不予分配之資產						63,585
資產總值						<u>14,807,138</u>
分類負債	(6,369,865)	(3,123,334)	(48,240)	(9,541,439)		(9,541,439)
不予分配之負債						(10,553)
負債總額						<u>(9,551,992)</u>

*發電業務收入分別來自於風力發電廠及太陽能電廠，金額分別為人民幣 366,295,000 元及人民幣 351,253,000 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發電業務 人民幣千元	設計、 採購、施工及 設備製造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分類總計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類收入						
售予對外客戶*	674,032	1,043,685	67,449	1,785,166	-	1,785,166
集團分類間銷售	-	1,633,471	26,916	1,660,387	(1,660,387)	-
	<u>674,032</u>	<u>2,677,156</u>	<u>94,365</u>	<u>3,445,553</u>	<u>(1,660,387)</u>	<u>1,785,166</u>
分類業績	425,308	37,198	17,083	479,589		479,589
不予分配之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130,839
不予分配之收入						7,842
不予分配之開支						(18,915)
財務收入						16,956
財務成本						(141,677)
除所得稅前溢利						474,634
所得稅開支						(13,018)
本年度溢利						<u>461,616</u>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分類資產	10,704,210	3,272,461	329,310	14,305,981		14,305,981
不予分配之資產						33,368
資產總值						<u>14,339,349</u>
分類負債	(5,207,945)	(3,888,437)	(14,683)	(9,111,065)		(9,111,065)
不予分配之負債						(2,534)
負債總額						<u>(9,113,599)</u>

*發電業務收入分別來自於風力發電廠及太陽能電廠，金額分別為人民幣 88,100,000 元及人民幣 585,932,000 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其他分類資料

	發電業務 人民幣千元	設計、 採購、施工及 設備製造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不予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總額計量包含於分類收益或分類資產：					
非流動資產之增加(包含物業、廠 房、設備及土地使用權)	3,295,579	5,027	4,402	-	3,305,00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13,740	13,770	3,979	-	231,489
其他無形資產及土地使用權之攤銷	9,207	4,648	-	319	14,174
以股份為基準之付款	945	315	105	1,787	3,152
於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權益	1,677,493	-	-	-	1,677,493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 溢利 / (虧損)，淨額	127,451	(265)	-	-	127,186

該金額為定期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之金額，並未計入分類損益或分類資產計量中：

存貨減值	3,518	13,353	-	-	16,87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 額	4,462	1,598	-	-	6,060
商譽減值	-	62,584	-	-	62,584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	8,590	1,002	-	9,592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19,386	-	-	-	19,386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減值之轉回	-	(3,641)	-	-	(3,641)
折價購買利得	-	-	1,213	-	1,213
財務收入	(6,968)	(15,614)	(55)	-	(22,637)
財務成本	172,838	12,065	-	-	184,903
所得稅開支	37,190	22,250	4,508	-	63,948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其他分類資料

	發電業務 人民幣千元	設計、 採購、施工及 設備製造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不予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i>總額計量包含於分類收益或分類資產：</i>					
非流動資產之增加(包含物業、廠 房、設備及土地使用權)	2,455,516	3,417	2,714	-	2,461,64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91,228	15,577	4,116	-	210,921
其他無形資產及土地使用權之攤銷	10,420	4,648	-	319	15,387
以股份為基準之付款	554	2,611	123	4,309	7,597
於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權益	1,567,630	7,702	-	-	1,575,332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 溢利，淨額	92,289	522	-	-	92,811
	<u> </u>	<u> </u>	<u> </u>	<u> </u>	<u> </u>

該金額為定期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之金額，並未計入分類損益或分類資產計量中：

存貨減值	-	6,886	-	-	6,88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 額	(395)	(16)	(3)	-	(414)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	1,050	-	-	1,050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減值	-	25,024	-	-	25,024
財務收入	(2,512)	(14,427)	(17)	-	(16,956)
財務成本	137,259	4,418	-	-	141,677
所得稅開支 / (遞延所得稅項)	(5,974)	13,236	5,756	-	13,018
	<u> </u>	<u> </u>	<u> </u>	<u> </u>	<u> </u>

(b) 地區分類

本集團主要經營地址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其他經營地址包括美國及香港。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信息，根據外部客戶之地理位置確定。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信息根據資產之地理位置確認（除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金融工具）。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及非流動資產（除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金融工具）之分類如下：

	收入		非流動資產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中國	1,012,096	1,757,919	10,025,511	6,568,727
其他地區	23,871	27,247	763,333	826,015
	1,035,967	1,785,166	10,788,844	7,394,742

(c) 主要客戶

三名（2016：三名）外部客戶均佔本集團收入逾 10%。此等收入之客戶概述如下：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客戶 A	195,227	不適用*
客戶 B	112,969	不適用*
客戶 C	109,038	不適用*
客戶 D	不適用*	316,588
客戶 E	不適用*	229,751
客戶 F	不適用*	205,312

除客戶 D 及 F 之收入歸屬於設計、採購、施工及設備製造分類，其他上述客戶之收入均歸屬於發電業務分類。

* 相應之收入貢獻未超過全部集團收入之 10%。

3 收入及其他收入

收入指本年度諮詢、建造、發電收入、已售貨品及已提供其他服務之發票淨值。收入及其他收入之分析如下：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售電收入：		
標杆電價收入	347,918	261,909
可再生能源補貼收入	369,630	412,123
設計、採購、施工及設備製造收入	235,817	1,043,685
電廠運行及維護收入	79,461	67,449
融資租賃收入	3,035	-
其他	106	-
	<u>1,035,967</u>	<u>1,785,166</u>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22,637	16,956
租金收入	5,051	5,724
政府補助	1,908	1,529
稅費返還	2,412	23,921
擔保收入	8,364	-
其他	3,221	1,059
	<u>43,593</u>	<u>49,189</u>

4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之分析如下：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出售 / 註銷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收益，淨額	172,198	160,80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16,644	5,16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收益	(6,060)	414
商譽減值	(62,584)	-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減值之轉回 / （計提）	3,641	(25,024)
存貨減值	(16,871)	(6,886)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9,592)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19,386)	(1,050)
折價購買利得	1,213	-
匯兌（虧損）/ 收益，淨額	(88)	103
其他	(7,092)	(2,694)
	<u>72,023</u>	<u>130,839</u>

5 財務成本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支出：		
— 銀行借款	203,599	138,606
— 其他借款	27,450	40,087
— 合營企業之貸款	585	4,435
— 應付債券	12,695	9,400
	<u>244,329</u>	<u>192,528</u>
減：利息資本化	(59,426)	(50,851)
	<u>184,903</u>	<u>141,677</u>

6 所得稅開支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當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49,658	27,689
— 中國股息預扣稅	15,861	3,181
過往期間少 / (多) 計提稅金：		
— 中國企業所得稅	7,441	(5,278)
遞延稅項	(9,012)	(12,574)
	<u>63,948</u>	<u>13,018</u>

7 每股盈利

(a) 基本

基本每股盈利是通過調整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回購和持有之股票之影響，將本公司股東應占溢利人民幣 200,036,000 元（2016：人民幣 457,815,000 元）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8,574,740,000（2016：8,607,151,000）計算得出。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是經調整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至假設兌換所有攤薄潛在普通股計算。

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可以攤薄潛在普通股。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在這兩個年度中採用之股份獎勵計劃均已對普通股產生了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之攤薄影響進行了調整。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由於行權價格高於市場平均價格，每股攤薄盈利不考慮購股權行權之影響。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下之所有購股權已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過期。

	2017	2016
溢利：		
確定每股攤薄盈利採用之溢利（人民幣千元）	200,036	457,815
股份數：		
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8,574,740	8,607,151
調整：		
— 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可發行之攤薄潛在股份之影響（千股）	20,584	34,458
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8,595,324	8,641,609

8 股息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普通股股東股息分配之確認：		
2017 年中期 - 無（2016: 每股 0.01 港元）	-	75,188
2016 末 - 每股 0.01 港元（2016: 無）	74,758	-
	74,758	75,188

於本報告期後，本公司董事已提呈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 0.01 港元，並須股東於即將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2016：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 0.01 港元，合計人民幣 74,758,000 元）。

9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853,640	981,576
應收電價調整款項	448,480	175,083
應收票據	75,592	1,250
	1,377,712	1,157,909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9,592)	-
	1,368,120	1,157,909
為呈報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1,227,743	1,157,909
非流動資產	140,377	-
	1,368,120	1,157,909

本集團予客戶之付款信貸期為 30 天至 180 天，除未進入補貼名錄之電廠確認之應收電價調整款項。基於部分施工收入及設備銷售項目，本集團予客戶之最終確認期及質保期為本集團與客戶簽訂銷售協定之 1 至 2 年。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應收貿易賬款扣除壞賬撥備後淨額之賬齡分析（以發票日期為準）如下：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3 個月內	141,505	163,592
3 至 6 個月	26,645	224,941
6 至 12 個月	81,281	296,843
1 至 2 年	304,972	234,947
超過 2 年	289,645	61,253
	<u>844,048</u>	<u>981,576</u>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應收電價調整款項之賬齡分析（以收入確認日期為準）如下：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3 個月內	127,841	64,890
3 至 6 個月	91,758	32,279
6 至 12 個月	132,776	63,013
超過 1 年	96,105	14,901
	<u>448,480</u>	<u>175,083</u>

10 歸類為持有待售附屬公司之資產 / 負債

2016 年 12 月 28 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陝西省水電開發有限責任公司（「陝西水電」）已訂立出售協議，據此，本集團已同意向陝西水電出售榆林協合生態新能源有限公司（「榆林生態」）之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 573,925,000 元（「出售事項」）。榆林生態之主要業務為太陽能發電廠項目之投資及運營。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榆林生態應佔之資產及負債已歸類為持有待售，並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作獨立呈列（見下文）。該處置於 2017 年完成，並確認人民幣 170,409,000 元之處置收益。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榆林生態歸類為持有待售之主要資產及負債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單獨列報如下：

	2016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52,092
土地使用權	108,844
存貨	429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257,43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74,93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3,003
歸類為持有待售附屬公司之資產	<u>1,736,740</u>
融資租賃負債	902,778
合營企業之貸款	36,221
應付貿易賬款	243
項目建造之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0,296
歸類為持有待售附屬公司之負債	<u>989,538</u>

分類為持有待售之上述資產 / 負債不包括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應付本集團附屬公司之金額，合計人民幣 350,911,000 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已收到陝西水電支付之與出售相關之定金人民幣 114,785,000 元。

11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1,240,592	2,866,523
應付票據	403,795	733,929
	<u>1,644,387</u>	<u>3,600,452</u>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以發票日期為準）如下：

	2017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3 個月內	1,091,970	873,570
3 至 6 個月	1,657	284,014
6 至 12 個月	37,767	405,717
1 至 2 年	72,243	619,718
超過 2 年	36,955	683,504
	<u>1,240,592</u>	<u>2,866,523</u>

除部分保證金需於 1 年後償還，其余購買商品之平均信貸期約「1 年」（2016：「1 年」）。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應付票據到期日指「6 個月內」（2016：「6 個月內」）。

12 股本

已發行普通股每股 0.01 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 2016 年 1 月 1 日	8,946,235	77,449
註銷之普通股 (附註(i))	(73,530)	(616)
回購後註銷之普通股 (附註(ii))	(141,740)	(1,188)
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8,730,965	75,645
註銷之普通股 (附註(ii))	(19,370)	(173)
回購後註銷之普通股 (附註(iii))	(34,800)	(308)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u>8,676,795</u>	<u>75,164</u>

附註：

- (i)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以每股約 0.45 港元於市場中回購 73,530,000 股之本公司普通股總價值為 33,298,000 港元（相當於人民幣 27,896,000 元）。持有之庫存股已於 2016 年註銷。

- (ii)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以每股約 0.35 港元於市場中回購 161,110,000 股之本公司普通股總價值為 56,545,000 港元（相當於人民幣 47,834,000 元）。141,740,000 股之普通股總價值為人民幣 40,887,000 元已於 2016 年註銷，19,370,000 股普通股總價值為人民幣 6,947,000 元已於 2017 年 2 月註銷。
- (iii)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以每股約 0.38 港元於市場中回購 34,800,000 股之本公司普通股，總價值為 13,322,000 港元（相當於人民幣 11,784,000 元）。以上普通股已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註銷。

13 結算日後事項

於 2018 年 1 月 16 日，本公司發行總額為 200,000,000 美元，利率為 7.9% 且於 2021 年到期之優先票據（「票據」）。扣減承銷折扣、傭金及其他費用後，票據發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 196,400,000 美元。本公司計劃使用該票據發行所得償還現有債務及法律法規規定下之一般公司用途。

該票據年利率為 7.9%，自 2018 年 7 月 23 日起每年 1 月 23 日及 7 月 23 日支付利息。票據將於 2021 年 1 月 23 日到期，除非條款約定符合相關條件之提前贖回。

該票據於 2018 年 1 月 24 日正式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交易。

具體詳情請參考 2018 年 1 月 17 日及 2018 年 1 月 23 日本公司關於票據發行之公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一、經營環境

2017年，經營環境有利於本集團的戰略轉型及發展。可再生能源和環境保護仍為世界所關注和重視。風電、太陽能作為最為清潔的能源，仍受到全球青睞，各國紛紛出臺了鼓勵新能源發展的措施，促進了風電、太陽能產業的快速發展。本年度，中國政府繼續大力推動節能減排，縮減火電等傳統化石能源電廠建設規模，鼓勵可再生能源發展。中國經濟穩定發展，能源消耗总量增速加快，2017年中國GDP比上年增長6.9%，中國全社會用電量63,077億千瓦時，同比增長6.6%，較去年提高1.6個百分點。中國風電和太陽能發電裝機繼續保持穩步增長勢頭，分佈式太陽能呈爆炸式增長。新增風電併網容量1,503萬千瓦，累計併網容量達到1.64億千瓦，同比增長10.5%。新增太陽能發電裝機5,306萬千瓦，其中，集中式電站3,362萬千瓦，同比增加11%；分佈式太陽能1,944萬千瓦，同比增長3.7倍。到12月底，全國太陽能發電裝機達到1.30億千瓦。

本年度，中國可再生能源的經營環境存在以下特徵：

(一) 宏觀政策推動風電和太陽能發電可持續發展

本年度，中國政府繼續大力扶持可再生能源的發展，提出2017年中國的非化石能源消費比重達到14.3%的目標，比上年增長1%。同時中國政府推出了一系列政策著重解決風電、太陽能限電問題，包括對國家規劃內的既有風電、太陽能等清潔能源發電通過優先發電計劃予以重點保障；通過淘汰、停建、緩建煤電產能，優先保障可再生能源發電上網和推進北方地區冬季清潔供暖等措施，為清潔能源發展騰空間，有效緩解棄風、棄光狀況。同時全社會用電量的增長也為緩解可再生能源限電提供了有利條件。

(二) 可再生能源技術快速進步

本年度，可再生能源技術繼續保持快速進步，設備效率逐年提升。風電方面風機槳葉更長，塔筒更高，風能的轉化效率更高，低風速性能更好，風機品質提升、運行穩定；在太陽能發電方面，電池組件的轉化效率不斷提高，光熱發電、儲能技術亦在不斷進步。以上因素使得可開發風光資源增加，推動風機採購成本、太陽能發電組件價格和電池價格均比上年同期下降。

可再生能源發電技術進步，使度電成本持續下降，增加了其商業化運營的競爭力，在平價上網時代，可再生能源的競爭優勢將越來越明顯。

(三) 2017年北方限電地區棄風棄光率普遍下降

根據中國國家能源局數據，2017年，全國風電棄風率12%，比上年同期下降了5.2個百分點，大部分棄風限電嚴重地區的形勢均有所好轉。全國太陽能棄光率6%，比上年同期下降了4.3個百分點。新疆、甘肅等棄光嚴重區域的形勢得到改善。2017年，全國風電平均利用小時數1,948小時，較上年同期增加203小時。

(四) 電力體制改革全面、深入推進

2017 年，中國電力體制改革全面深入推進。增量配電網改革有序進行，混合所有制改革被引入增量配電網建設。電力市場化交易得到發展，18 個省級電力交易中心開展了售電側改革試點。除西藏外的省級電網輸配電價已全部批復，初步建立科學的省級電網輸配電價形成機制。跨省跨區電網輸電價格的核定工作全面啟動，為未來全國性的交易鋪平道路。電力體制改革將有利於可再生能源的快速發展，利用市場化的手段提高可再生能源在平價上網時代的競爭力，從而解決可再生能源發展遇到的根本性問題。

(五) 進一步推進綠色電力證書和碳市場的發展

2017 年，可再生能源綠色電力證書(簡稱“綠證”)政策得到實施。可再生能源發電企業可以選擇進行綠色電力認證並進入市場交易，以此來彌補政府可再生能源補貼發放不及時的問題。目前，綠證交易仍為自願認購交易制度，可以預見未來會對排放企業推進強制約束制度。

2017 年 12 月，中國國家發改委正式發佈了“全國碳排放交易市場建設方案(發電行業)”。這標誌著中國已正式啟動全國碳排放交易體系建設，隨著全國碳排放權交易市場的建設，核證自願減排量(CCER)及其他交易產品將逐步開放交易。

綠證交易及碳市場交易將成為可再生能源電價補貼的補充，可為可再生能源發電迎接未來的平價上網提供有力的支撐。

(六) 繼續維持較為穩定的融資環境

2017 年，中國貨幣政策保持穩健中性，可再生能源融資成本略有上升，但依然繼續維持較低水準。金融系統對可再生能源行業的支持力度不減。

二、業務回顧

2017 年，本集團繼續堅定實施戰略轉型，加大電廠投資力度，成功轉型為可再生能源發電企業。集團電廠裝機容量大幅增長，營運電廠發電量亦大幅增長，發電業務收入及利潤占比大幅增加。同時集團繼續縮減對外工程諮詢、設計、設備成套供應和建設(EPC)業務規模，積極調整發電資產結構，優化資產質量，減少限電地區裝機容量。

針對發電業務，集團以降低度電成本為目標，通過採用最新機型、多次優化設計、加快項目建設等措施，有效控制新建電廠造價，致力降低新建項目度電成本；通過全面推進集團自主研發的能源互聯網產品“POWER+”系統在集團電廠的應用，實現動態遠程監控，降低電廠故障率，提升電廠運維水準，有效保證電廠安全運行，大幅提高電廠發電效率，降低存量電廠的度電成本。

本年度，集團因對外 EPC 業務大幅度縮減而進行商譽減值，同時集團對歷史應收賬款進行全面評估，本集團計提商譽減值及應收賬款核銷和撥備人民幣 104,792,000 元(2016 年：人民幣 32,960,000 元)，同時確認以前年度 EPC 業務結算虧損人民幣 84,339,000 元。

本年度，集團共實現收入人民幣 1,035,967,000 元（2016 年：人民幣 1,785,166,000 元），較去年同期下降 41.97%；集團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 200,036,000 元（2016 年：人民幣 457,815,000 元），較去年同期下降 56.31%；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 2.33 分（2016 年：人民幣 5.32 分）；每股全面攤薄盈利為人民幣 2.33 分（2016 年：人民幣 5.30 分）。

截至本年末，集團資產淨值人民幣 5,255,146,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5,225,750,000 元），每股淨資產為人民幣 0.61 元（2016 年：人民幣 0.58 元）。

（一）發電業務大幅提升，電廠效率提高、安全生產穩定

本年度，集團注重安全生產、努力提升電廠效益，借助集團自主研發的“POWER+”系統的應用，提高發電量，降低度電成本。

1、權益發電量增長，獨資風電項目發電量大幅增加

2017 年度，集團權益發電量穩定增長，較去年增長 17.79%。其中，集團獨資及控股風電廠發電量較去年大幅增長 310.85%，獨資及控股太陽能發電廠主要因出售陝西太陽能電廠導致運營裝機容量大幅下降，太陽能發電量下降。本年度，受益於限電緩減及營運效率改善，集團合營及聯營電廠權益發電量較去年增長 6.07%。其中，風力發電廠權益發電量較去年增長 6.04%；太陽能發電廠權益發電量較去年增長 7.66%。

業務板塊及區域	權益發電量（萬千瓦時）			其中：獨資、控股電廠		
	集團持有股權的電廠					
	2017 年	2016 年	變化率	2017 年	2016 年	變化率
風電發電量	199,717	133,539	49.56%	78,322	19,063	310.85%
其中：東北區域	26,973	24,556	9.84%	-	-	-
華北區域	43,002	37,406	14.96%	-	-	-
西北區域	12,629	9,084	39.02%	-	-	-
華東區域	45,747	28,871	58.46%	21,790	3,356	549.28%
中南區域	56,359	32,484	73.50%	41,526	14,570	185.02%
西南區域	15,006	1,138	1218.39%	15,006	1,138	1218.39%
太陽能發電量	45,029	74,241	-39.35%	43,216	72,557	-40.44%
其中：華北區域	2,564	1,203	113.17%	1,257	-	-
西北區域	6,389	37,600	-83.01%	6,389	37,600	-83.01%
華東區域	5,931	5,642	5.13%	5,426	5,160	5.14%
西南區域	28,559	27,578	3.56%	28,559	27,578	3.56%
海外區域	1,585	2,218	-28.56%	1,585	2,218	-28.56%
合計	244,746	207,780	17.79%	121,538	91,620	32.65%

2、獨資電廠發電效率高，合聯營電廠顯著改善

通過全面推進“POWER+”系統應用，集團投資的電廠運營指標有了顯著提高。

2017 年度，受益於新增優質風電項目和限電改善及營運效率提升，集團投資持有股權的風電廠加權平均利用小時數顯著提升，達到 1,921 小時。其中，獨資及控股風電廠加權平均利用小時數為 2,072 小時，顯著高於全國平均水平。集團投資持有股權的太陽能電廠加權平均利用小時數為 1,367 小時，其中，獨資及控股太陽能電廠加權平均利用小時數為 1,313 小時。

業務板塊	電廠加權平均利用小時（小時）					
	集團持有股權的電廠			其中：獨資、控股電廠		
	2017 年	2016 年	變化率	2017 年	2016 年	變化率
風電平均利用小時	1,921	1,692	13.53%	2,072	1,785	16.09%
太陽能平均利用小時	1,367	1,432	-4.54%	1,313	1,422	-7.66%

2017 年度，通過提高運維水平及“POWER+”系統的推廣應用，集團投資持有股權的風電廠機組可利用率持續提升，達到 97.19%，其中獨資及控股風電廠機組可利用率為 98.53%。集團投資持有股權的太陽能發電廠可利用率 98.73%，其中獨資及控股太陽能電廠可利用率為 98.50%。

業務板塊	風電機組可利用率、太陽能電廠可利用率（%）					
	集團持有股權的電廠			其中：獨資、控股電廠		
	2017 年	2016 年	變化率	2017 年	2016 年	變化率
風電機組可利用率	97.19%	96.14%	1.05%	98.53%	98.34%	0.20%
太陽能電廠可利用率	98.73%	98.89%	-0.16%	98.50%	98.65%	-0.14%

2017 年，集團投資持有股權的風電廠平均棄風率 9.10%，低於全國平均水平。集團投資持有股權的太陽能電廠平均棄光率 7.49%。獨資及控股風電項目均位於南方不限電地區，基本不受限電影響。

業務板塊	電廠棄風棄光率（%）					
	集團持有股權的電廠			其中：獨資、控股電廠		
	2017 年	2016 年	變化率	2017 年	2016 年	變化率
風電棄風率	9.10%	19.31%	-10.21%	0.19%	0.50%	-0.31%
太陽能棄光率	7.49%	9.44%	-1.95%	8.31%	9.88%	-1.57%

3、平均上網電價略有下降，獨資項目電價維持較高水平

2017年，受交易電量電價下浮影響，集團投資持有股權的風電廠加權平均上網電價輕微下滑，為人民幣0.5582元/千瓦時（含增值稅）（2016年：人民幣0.5636元/千瓦時），太陽能發電加權平均上網電價人民幣0.9698元/千瓦時（含增值稅）（2016年：人民幣0.9703元/千瓦時）。其中，集團獨資及控股電廠風電加權平均上網電價人民幣0.5830元/千瓦時（含增值稅）（2016年：人民幣0.6074元/千瓦時），太陽能發電加權平均上網電價人民幣0.9357元/千瓦時（含增值稅）（2016年：人民幣0.9509元/千瓦時）。

2017年，集團獨資及控股電廠交易電量為17,129萬千瓦時，佔比為14.09%，其中，風電交易電量6,374萬千瓦時，佔獨資及控股風電發電量的8.14%，風電電價平均降幅為人民幣0.0275元/千瓦時；光伏交易電量10,755萬千瓦時，佔獨資及控股光伏發電量的24.89%，光伏電價平均降幅為人民幣0.079元/千瓦時。

4、獨資電廠收入增加，合聯營電廠效益改善

2017年，集團獨資及控股電廠共實現收入人民幣717,548,000元（2016年：人民幣674,032,000元），較去年同期增長6.46%，佔集團收入的69.27%（2016年同期：37.75%）。

本年度，集團獨資及控股電廠共實現淨利潤人民幣233,871,000元，集團分享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淨利潤人民幣127,186,000元。

本年度，集團進行電廠資產結構調整，出售存在限電風險的陝西榆林太陽能電廠，導致本年度獨資太陽能發電廠裝機容量下降，收入和淨利潤下降。

電廠收入及淨利潤（人民幣：元）

	2017年	2016年	變化率
獨資及控股電廠收入	717,548,000	674,032,000	6.46%
其中：風電	366,295,000	88,100,000	315.77%
太陽能	351,253,000	585,932,000	-40.05%
獨資及控股電廠淨利潤	233,871,000	252,345,000	-7.32%
其中：風電	145,630,000	27,079,000	437.79%
太陽能	88,241,000	225,266,000	-60.83%
合聯營電廠淨利潤	127,186,000	92,811,000	37.04%
其中：風電	121,222,000	86,894,000	39.51%
太陽能	5,964,000	5,917,000	0.79%

（二）電廠投資與建設

2017年，集團加大獨資電廠建設規模，所投資電廠主要為南方不限電區域的優質風電廠，集團裝機容量增長，資產質量大幅改善。本年度，集團通過採用最新機型、優化設計、加快項目建設等措施，有效控制新建電廠造價，提高發電量，達到了降低度電成本的目標，為迎接平價上網時代的到來做好了準備。

1、電廠投資和建設規模增加，獨資風電項目成為集團投資重點

本年度，集團投資電廠的總建設裝機容量 1,006MW（2016 年：816MW），全部為獨資項目。其中，續建項目 7 個，裝機容量 308MW；新開工建設項目 15 個，裝機容量 698MW。其中，風電廠 19 間，裝機容量 951MW；太陽能電廠 3 間，裝機容量 55MW。

本年度，集團共新增 11 間投產的風電和太陽能電廠，總裝機容量 439MW（2016 年：470MW），全部為獨資項目。其中風電廠 8 間，裝機容量 384MW，全部位於南方不限電區域；太陽能電廠 3 間，裝機容量 55MW。

截至本年末，本集團持有 64 間併網發電之風電及太陽能電廠股權，總裝機容量 2,718MW（2016 年：2,547MW），權益裝機容量 1,806MW。其中風電廠 46 間，裝機容量 2,387MW（2016 年：2,053MW），權益裝機容量 1,493MW；太陽能電廠 18 間，裝機容量 331MW（2016 年：494MW），權益裝機容量 313MW。

截至本年末，本集團獨資及控股持有 33 間併網發電之風電及太陽能電廠，總裝機容量 1,140MW。其中風電廠 17 間，裝機容量 838MW；太陽能電廠 16 間，裝機容量 302MW。

權益電廠裝機容量（MW）

業務板塊及區域	集團持有股權的電廠			其中：獨資、控股電廠		
	2017 年	2016 年	變化率	2017 年	2016 年	變化率
風電裝機容量	1,493	1,125	32.80%	838	454	84.58%
其中：東北區域	162	162	0.00%	-	-	-
華北區域	186	186	0.00%	-	-	-
西北區域	103	103	0.00%	-	-	-
華東區域	248	215	15.31%	130	82	58.54%
中南區域	714	378	88.82%	628	292	115.07%
西南區域	80	80	0.00%	80	80	0.00%
太陽能裝機容量	313	476	-34.27%	302	465	-35.06%
其中：華北區域	26	6	310.95%	20	-	-
西北區域	9	227	-96.04%	9	227	-96.04%
華東區域	44	44	0.00%	40	40	0.00%
西南區域	215	180	19.44%	215	180	19.44%
海外區域	18	18	0.00%	18	18	0.00%
合計	1,806	1,601	12.86%	1,140	919	24.02%

2、前期開發以非限電地區為主，資源儲備充沛

2017 年，集團積極完善開發佈局，健全開發網絡，繼續提升集團的開發能力。在南方不限電地區開發方面，集團保持了競爭優勢，通過多種途徑開發項目。与此同时，集團仍在增加資源儲備，以保持持續發展實力，為應對平價上網時代的來臨做好準備。

在各省能源局印發的“2017年風電開發建設方案”中，本集團共有16個風電項目（共計885MW）列入年度開發建設方案名單，已有14個項目（共計735MW）獲得了核准，另外，本集團還有2個光伏項目（共計50MW）也獲得了核准/備案。全部位於電網接入條件較好、不限電的區域。

本年度，集團共新簽約風資源2,650MW，新簽署太陽能資源300MW。集團緊密跟蹤可再生能源技術發展，利用高測風塔，激光測風儀等先進設備，對所持有風資源進行持續跟蹤和評估，優先選擇在現有技術和造價水平下經濟效益最好的風光資源進行開發和建設。截至本年末，本集團擁有風電資源儲備超過28GW，光資源儲備8GW，為集團的可持續發展提供了保障。

（三）設計、設備供應及建設（EPC）

為執行集團的戰略轉型，2017年，集團主動縮減對外EPC業務規模，使得來自EPC板塊的收入和利潤均大幅下降。本年度，承接集團外部EPC總承包項目1個（20MW），項目已建成投產。

本年度，本集團所屬之聚合電力工程設計(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設計公司」）已於2017年5月9日起在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掛牌公開轉讓，順利登陸新三板市場，證券簡稱：聚合電力，股票代碼：871484。設計公司完成風（光）資源評估和技術諮詢報告202項，可行性研究報告56項，微觀選址報告25項，初步設計11項，施工圖設計10項，竣工圖設計10項。

本年度，本集團所屬設計公司、設備成套供應公司、工程公司共實現收入人民幣235,817,000元（2016年：人民幣1,043,685,000元）。

（四）其他業務

本集團專注核心發電業務的同時，以可再生能源產業投資為依託，圍繞發電主業開展能源互聯網業務、運行維護和融資租賃等服務業務，把大數據、物聯網、人工智能等新興信息技術，應用到電廠投資建設及運營維護領域來，並取得了一定成績。

1、能源互聯網技術研究與開發

2017年，集團繼續大力發展能源互聯網業務，引進優秀人才，組建專業開發團隊，加大了產品研發和應用力度，在集團電廠的運營中取得了很好的效果。

集團於2月24日，發佈了行業領先的能源互聯網雲平臺“POWER+1.0”，目前已經在集團所有的獨資的風電場和光伏電站中進行深入應用。覆蓋集團風電場19間，光伏電站16間（含美國電站），累計總裝機容量1,238MW。

在風電場中，通過“POWER+”平臺對風機運行數據的診斷分析，成功診斷出多臺風機存在不同程度出力不足等亞健康狀況，通過在線診斷並指導現場運維人員進行及早修復，使發電量平均提升1%以上。在光伏電站中，通過“POWER+”的灰塵預警模型以及低效組串診斷算法應用，指導現場人員經濟高效的進行光伏電站清洗以及異常發電單元的及時處理，發電量得到提升。

2017年，集團“POWER+”產品亦獲得了行業的認可。在4月27-28日舉行的第二屆中國國際能源互聯網峰會上，“POWER+”產品榮獲“年度最佳產品突破獎”；在9月21-22日舉行的第二屆能源互聯網“一帶一路”決策者高峰論壇上，“POWER+”產品斬獲“年度能源互聯網雲平臺創新獎”。

2、電廠運行維護

2017 年，集團所屬北京協合運維風電技術有限公司（「協合運維」）借助能源互聯網技術，進行智慧化運營，努力成為國內領先、國際一流的專業化運行維護公司。依託集團“POWER+”產品及先進的運營維護水平，已發展成為目前國內風電、光伏行業唯一一家集諮詢、運行、維護、檢修、備件、資產管理為一體的專業化公司。可為集團內外的電廠提供整體運維、預防性試驗、技改大修、風功率預測等服務，為風機廠商提供質保期內的維護工程和定檢服務，借助“POWER+”產品，積極打造雲端運維模式，為客戶提供集中化管理，少人或無人值守，個性化的、精準的運行和維修維護服務。

本年度，協合運維公司順利通過品質、健康、環境“三標”體系新標準認證。於 2017 年 12 月 15 日獲得德國 TÜV 風機運維能力認證證書。協合運維成為第一家通過 TÜV 國際認證的第三方獨立運維企業。

本年度，協合運維公司共承擔 61 間風電及太陽能電廠的整體運行維護業務；並簽訂了定檢服務合同、預防性試驗、技改大修、備件銷售等服務合同 32 個。

2017 年，協合運維公司積極拓展運維服務業務，並獲得用戶的好評，榮獲“2017 年度十佳風電運維企業”第一名。

本年度，其他業務板塊為集團貢獻收入人民幣 82,602,000 元（2016 年：人民幣 67,449,000 元）。

三、環境保護、合規及社會責任

（一）環境保護

除財務表現外，本集團相信高標準之企業社會責任對建立良好企業及社會關係及激勵員工及為集團創造可持續之回報均至為重要。本集團致力於為集團業務經營及利益相關人士所在地區的環境及社群之可持續發展作出積極貢獻。

本集團所從事的風電和太陽能發電等可再生能源發電項目，注重環境保護和水土保持方面的投資，項目開工之前均需取得環境保護和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復，項目投產之後獲得政府相關部門對環境保護和水土保持方面的驗收。本集團努力做到環境與人類的可持續發展，為改善能源結構、降低空氣污染和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減少霧霾作出積極貢獻。

本年度，集團投資的風力及太陽能發電廠所發電量與傳統電廠相比，相當於減少二氧化碳、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排放，與燃煤的火電相比，相當於節約標煤和節約用水。污染物的減排為減少 PM10、PM2.5，減少霧霾做出了貢獻。

電廠減排量		
減排指標	2017 年	累計數
CO ₂ （萬噸）	348	2,016
SO ₂ （噸）	36,928	203,446
NO _x （噸）	3,276	18,029
節約標煤（萬噸）	125	691
節約用水（萬噸）	1,045	5,753

(二) 合規

於年內，據管理層所深知，本集團已遵守對其業務、管理、勞工規範等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準則、法律及法規。

(三) 社區責任

本集團積極履行社會責任，投身社會公益事業，重點在扶貧及教育領域積極開展公益事業。

集團積極在電廠投資地區開展扶貧工作，結合項目扶貧等措施，通過多種途徑協助當地扶貧減困和發展經濟。在湖北峪山項目配合襄州區國土局對襄州區程河鎮曹河村進行扶貧工作，向該村捐贈善款，用於該村基礎設施建設和改善人民群眾生產、生活。集團河北省 20MW 光伏扶貧項目幫扶當地貧困人口 666 戶，每戶每年人民幣 3,000 元，每年提供扶貧款人民幣 199.8 萬元。

為共同促進國家可再生能源教育事業的發展，集團每年資助大學專業人才教育，捐助項目所在地區的教育及公共基礎設施，積極參與社區活動。集團在華北電力大學可再生能源學院設立獎學金，獎勵品學兼優的優秀學生、幫助家庭經濟困難學生完成學業、獎勵在科技創新、發明製造等方面有突出表現的學生、獎勵優秀的教師和管理人員、激勵優秀的本科生繼續深造，累計資助人數達到 1,110 人。集團旗下公司鹽源協合光伏發電有限公司向項目所在地四川省涼山州鹽源縣大河鄉北山村小學開展愛心捐贈活動。

(四) 客戶及供應商關係

本年度，本集團與客戶及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並無重大爭議。

本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之銷售額佔本年度之總銷售額 55%，其中已包括最大客戶佔 19%。最大客戶為雲南電網有限責任公司。

本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本年度之總採購額 70%，其中已包括最大供應商佔 39%。最大供應商為新疆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為本集團投資或 EPC 承建之部分風電項目供應風電主機設備。

四、人力資源

(一) 企業員工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擁有 1,312 名全職僱員（2016 年 12 月 31 日：1,183 名），其中集團總部人員 166 人，項目開發、項目管理 387 人，設計、設備成套供應、建設（EPC）人員 66 人，運行維護 693 人。

(二) 員工發展

集團始終秉承“以人為本、創造價值、追求卓越、和諧發展”的核心價值觀。我們尊重並感恩每一位員工在新能源事業中的辛勤耕耘，並努力為其提供良好的工作環境和廣闊的發展平臺，從而實現員工與企業的共同發展。人力資源是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基礎，我們牢固樹立以人為本，全面協調、持續發展的理念，搭建平臺，激發正能量，增強凝聚力，建設幸福企業。

集團關注員工的成長和發展，針對不同的崗位和個人能力，提供不同的職業發展路徑和晉升通道。員工可選擇管理類、技術類及專業類發展通道。

(三) 員工培訓

為了幫助員工的發展與晉升，針對管理層、中層管理人員、後備管理幹部、新員工設計不同的課程體系，每年依據年度培訓計劃開展多樣化培訓課程。此外，集團注重搭建內部兼職講師隊伍，自主開發培訓課件，主要負責新員工入職培訓的授課工作。

2017 年，集團組織了中高層管理人員培訓、後備人才培訓、新員工入職培訓等 20 餘期，參訓人員 200 餘人，培訓內容涉及現代企業管理知識、職業素養、領導力、溝通能力、執行能力和團隊建設等。集團員工人均培訓時長為 72 小時，較 2016 年增加 4 小時。

(四)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對社會責任高度重視，關注僱員的安全、健康與工作能力的提升，每年組織全體員工參加體檢，集團設有多個體育及興趣俱樂部，為員工修建健身及運動場所，定期組織員工體育活動，健步走活動等。

五、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為人民幣 1,110,803,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1,891,277,000 元）；資產負債率為 64.51%（2016 年 12 月 31 日：63.56%），集團之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餘額為人民幣 5,497,520,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3,426,660,000 元），集團淨資產人民幣 5,255,146,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5,225,750,000 元）。

(一) 資產抵押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以房屋及機器設備抵押獲得貸款餘額人民幣 2,054,524,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781,150,000 元）。

(二) 或然負債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已抵押其所佔二連浩特長風協合風能開發有限公司（「二連」）之 49% 權益，註冊資本總值為人民幣 37,240,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37,240,000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該抵押之未償還銀行貸款餘額為人民幣 42,918,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53,941,000 元）。除上述提及內容外，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三) 承擔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有資本承擔人民幣 1,960,602,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2,450,447,000 元）並未計入財務報表。已簽訂合同但未撥付予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權益資本金總額為人民幣 105,050,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185,049,000 元），及附屬公司已簽訂設備採購合同但未付款之金額為人民幣 1,855,552,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2,265,398,000 元）。

六、風險因素及風險管理

(一) 政策風險

風電和太陽能發電企業在很大程度上依賴國家、行業政策、法規以及激勵措施。電網行業政策法規的變化，對風電和太陽能企業亦存在較大影響。近年來政府雖出臺了一系列保護和支持新能源行業發展的政策和措施，且併網條件亦在逐步改善，但棄風、棄光問題造成的能源浪費目前仍然影響著行業的發展。各省（市、自治區）也有可能出臺區域性的電價結算政策。各種政策因素變化的風險，要求集團緊跟政策導向，加強對政策的研判，並前瞻性的估計可能存在的不利因素，制訂降低風險的各項應對措施，將政策因素變化帶來的風險降到最低。

(二) 氣候風險

風電和太陽能發電行業面臨的主要氣候風險是風資源和光資源的年際、大小波動。中國幅員遼闊、地區間氣候成因差異較大，同一時間段內各地區亦表現出不同的氣候特徵。另外，如遇颱風、凝凍、強沙塵暴、霧霾、雷擊等極端天氣氣候，將會給風電和太陽能發電企業帶來較大風險。

目前本集團已經在 15 個省（市、自治區）擁有投產風電和太陽能發電項目，為應對氣候年際變化帶來的風險，未來將繼續優化佈局，進一步平衡氣候風險所帶來的影響。同時，公司將在機組選型、線路方案等方面加大科研力度、提高設計標準，充分評估和應對氣候因素帶來的電廠安全及效益影響。

(三) 電網風險

風電及太陽能電廠上網電量受全社會用電負荷、常規能源發電情況、電網網架結構等多種因素的影響，部分地區存在棄風棄光現象。本集團將不斷優化項目佈局，持續研究風電和太陽能發電運行特點、消納方式等，準確判斷政策變化趨勢，利用好國家政策，全力應對限電問題。積極與政府、電網溝通，主動爭取發電份額。對內加強生產運營管理，優化運行方式，提高設備利用率，合理安排機組檢修，盡可能減少機組停機時間。

(四) 利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從事中國境內風電、太陽能電站投資，需要一定的資本開支，對借貸資金需求較高，利率的變化將會對本集團資金成本產生一定的影響。本集團業績和資信情況良好，負債結構穩健，融資管道多元化，融資利率一向低於同行業平均水準。同時，本集團將持續關注融資市場、拓展融資管道、創新融資產品、優化資本結構，有效防範利率風險。

(五) 匯率風險

本集團業務主要集中於中國內地，絕大部分收入、支出以人民幣計價。本集團存在少量海外投資和外幣貸款，人民幣匯率的變動會對本集團外幣業務產生匯兌損失或者收益。本集團將積極關注匯率變化，有效開展匯率保護措施。

七、前景展望

近年來，中國可再生能源行業發展迅速，技術進步突飛猛進，可再生能源發電成本將會持續下降，競爭力日益提高，代替傳統化石能源的趨勢越來越明顯，這一領域未來具有廣闊的發展空間。

我們相信中國將繼續推動電力體制改革，加快推進增量配電業務改革試點工作，進一步擴大電力市場化交易規模，電力行業將迎來新機遇。目前，在南方標桿電價較高的地區，風電項目對補貼的依賴已經在減弱，在北方風資源較好的區域，如果不限電，風電平價上網已經可以具備良好的經濟效益。隨著度電成本的下降，可再生能源平價上網將會逐步實現，可再生能源依靠自身的競爭力即可在市場化交易中實現優勢性發展。

近年來，隨著集團實力的不斷提升，以及集團優化資產結構、轉變經營模式等一系列措施的實施，集團獨資和控股電廠裝機容量不斷提高，資產質量顯著改善，本年度，集團歷史上形成的商譽和 EPC 業務積累的不良應收賬款進行了核銷，至此，集團已甩掉歷史包袱，成功完成了戰略轉型。集團將以可再生能源領域投資者的身份，依靠電廠投資收益實現良性滾動發展。為此，我們將努力做好以下幾點：

1、專注發電主業，鞏固轉型成果，積極投資風電項目，擴大營運裝機容量

要抓住 2020 年可再生能源平價上網前的機遇期，大力發展風電投資，積極在南方不限電區域、電價影響小的區域加大風電項目投資建設規模，通過做好前期開發和項目儲備工作、推進加快項目建設進度，保證項目投產，實現裝機容量的快速增長。未來三年，集團目標每年投產 500MW 淨裝機，實現權益裝機容量的快速增長。

2、追求度電成本最低，以積極的態度迎接平價上網時代的到來

要把度電成本最低作為集團核心競爭力，以應對可再生能源平價上網時代的到來。要在項目投資建設中積極跟蹤並應用新技術、新機型、新工藝，建設優質、高效的電廠。要在電廠生產領域推廣能源互聯網應用，推行精細化管理，降低生產和管理成本，提高設備利用率，提升發電量。

3、大力發展能源互聯網業務，以技術手段推進電廠運行領域的產業革命。

要加大在能源互聯網領域的投入，吸引人才，組建國際一流的隊伍。繼續推進“POWER+”產品的研發和應用，將能源互聯網技術廣泛應用到集團安全生產管理、電廠運維、電廠設計等各項工作中，通過電廠精準運維、故障預測、設備缺陷診斷等提高電廠效益。著力推進電廠的集中化管理、少人值守或無人值守，降低電廠運行成本。

4、緊跟電力體制改革步伐，謀劃未來

要緊跟電力體制改革步伐，跟蹤國家各項相關政策，把握電力市場改革創造的機遇，實現集團在可再生能源投資領域的持續發展。要積極參與綠色電力證書市場及碳市場建設，適度開展配電網業務及配售電業務。

5、堅定不移地大力做好安全生產工作

要狠抓安全生產責任制，排除各項安全隱患，做好技術改造和消缺工作。要做好應對突發事件和不利天氣的預案。確保集團安全生產的穩定局面。

2018年，集團將進一步積攢實力，聚焦發電主業，及時應對各種變化和挑戰，實現主營業務的規模和效益的快速增長，為股東創造效益，為社會生產更多的清潔能源，為實現人類可再生能源替代化石能源的壯舉努力奮鬥！

獨立核數師之工作範圍

有關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之初步公佈之數字，已獲本集團獨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同意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相符。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執行之相關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香港鑒證業務準則》所規定的鑒證業務，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未就業績公佈發表任何鑒證意見。

股息

董事建議派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1港元（2016：0.01港元），此建議須經本公司股東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依據批准發佈此綜合財務信息日已發行普通股股數，建議派付末期股息金額為86,768,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72,530,000元）。末期股息預期將於2018年6月底之前派付。本公司將就暫停辦理股份過戶日期刊發進一步公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于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13,322,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約11,784,000元）之總價購回合共34,8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所有購回股份已隨後註銷，令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面值相應減少。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審閱本集團之企業管治常規，並信納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友嘉博士，GBS, BBS, JP，葉發旋先生及黃簡女士組成，葉發旋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之主席。審核委員會已採納與企業管治守則一致之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致謝

董事會謹此向本集團員工對本集團之貢獻及忠誠致以謝意，並感謝各位股東、客戶及業務夥伴一直以來之支持。

代表
Concord New Energy Group Limited
協合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劉順興

香港，2018年3月16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劉順興先生（主席）、劉建紅女士（副主席）、余維洲先生（行政總裁）、牛文輝先生、桂凱先生及尚笠博士（以上為執行董事），吳韶華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以及黃友嘉博士，GBS, BBS, JP、葉發旋先生、方之熙博士及黃簡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